

# 自贡市天宇实业有限公司

## 青草煤矿洗选车间技术改造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10月25日，自贡市天宇实业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青草煤矿洗选车间技术改造》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参加环保验收会议的有“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编制单位、自贡市天宇实业有限公司及相关专家，在听取了自贡市天宇实业有限公司对项目建设环保“三同时”执行情况和自贡市天宇实业有限公司开展环保竣工验收调查情况的汇报后，通过现场查验、资料审查和询问，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青草煤矿洗选车间技术改造》位于自贡市荣县高山镇营盘村7组，本项目成立于2020年7月，于2020年9月建设完成并投入使用，属于改扩建项目。项目占地约16666.7m<sup>2</sup>，为原煤洗选生产项目。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原煤洗选生产线一条，达到年洗选原煤66万吨/a的规模。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青草煤矿洗选车间技术改造》建设在自贡市荣县高山镇营盘村7组，2020年7月，自贡市天宇实业有限公司委托重庆大润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完江门高净科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本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年9月28日自贡市生态环境局以自环准许[2020]51号文对本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批复。项目建成投运至今，未接到环境投诉，未发生环境违法事件，无环境行政处罚记录。

#### （三）投资情况

项目设计总投资为2060万元，环保投资为137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5.23%。实际总投资为2060万元，实际环保设施投资为107.25万元，占总投资

的 5.21%。

#### （四）验收监测调查范围

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范围为《青草煤矿洗选车间技术改造》主体工程、附属工程、环保工程等。验收监测调查内容为项目废水、废气、固废、噪声处置情况检查、环境管理检查、风险防范措施等。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调查与参照《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更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项目建设基本按照环评建设内容建设，其生产地点、工艺、规模、等未发生重大变，本项目无变动情况。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产废水、车辆、地面冲洗水及除尘用水。生活污水依托青草煤矿工业广场内既有化粪池及地埋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食堂废水先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起排至地埋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19772-2005）中的工艺与产品用水水质标准，回用于项目洗选用水，不外排。选煤废水及煤泥水全部经过收集后进入污水池，泵入浓缩沉淀池，在浓缩沉淀池投加絮凝剂絮凝沉淀后，浓缩机底流通过泵打入尾煤压滤机脱水回收，上清液溢流至洗选循环水池回用，不外排。车辆、场面冲洗水部分蒸发损耗，其余由洗车池回用。除尘用水部分蒸发损耗，其余进入产品。本项目产生的废水能得到有效的处置，对外环境的影响较小。

#### （二）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食堂油烟、生产粉尘、装卸粉尘、运输扬尘及堆场扬尘。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达标排放。生产粉尘对皮带运输机进行封闭，采取喷雾除尘及湿法作业后对外环境影响较小。矸石堆场三方封闭，采取喷雾除尘。

运输扬尘采用道路硬化，设置洗车池、定期清扫。采取以上措施后，项目产生的废气对外环境的影响较小。

### （三）噪声

本项目通过选用低噪设备，安装采用减震降噪及通过设置全封闭彩钢棚厂房，经过距离衰减及墙体隔声后对外环境的影响较小。

### （四）固废

本工程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掘进矸石、洗矸石、一体化设施污泥、隔油池油泥、废机油及含油绵纱手套。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和统一处置。掘进矸石、洗矸石外售给荣县创奇煤矸机砖厂等四家制砖企业作生产原料。一体化设施污泥定期清掏，经压滤后送高山镇垃圾填埋场处理。隔油池油泥委托废亚废弃油脂处置有限公司进行无害化处理。废机油收集暂存至危废暂存间，定期交付邠开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含油绵纱手套产生量较少，混入生活垃圾后统一处理。项目固体废物能得到有效的处置，不会造成二次污染。

## 四、环保验收监测调查情况

根据四川瑞兴环保检测有限公司 2020 年 10 月 24 日出具的检测报告（瑞兴环（检）字[2020]第 1144 号），验收监测期间企业生产符合为：2020 年 10 月 13 日，91%；2020 年 10 月 14 日，86%，符合验收监测要求。

### （一）废气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废气油烟检测结果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 18483-2001）表 2 排放浓度限值要求项目无组织颗粒物、二氧化硫周界外质量浓度最高点监控点与参照点差值符合《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表 5 煤炭贮存场所、煤矸石堆置场限值要求。

### （二）噪声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自贡市天宇实业有限公司厂界监测点昼间最大值为

57dB，能够满足昼间厂界噪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厂界噪声排放限值 2 类功能区标准。敏感点噪声昼间最大值为 53dB，能够满足昼间环境噪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

### (三) 废水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自贡市天宇实业有限公司 pH、COD、BOD<sub>5</sub>、色度、浊度、铁、锰、氯离子、硫酸盐、总硬度、总碱度、氨氮、总磷、溶解性总固体、石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符合《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

(GB/T19923-2005)表 1 工艺与产品用水限值要求；**余氯、粪大肠菌群检测结果不符合《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表 1 工艺与产品用水限值要求。**

### 五、环境管理情况

自贡市天宇实业有限公司制定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对生产设施提供有效的管理制度，项目成立了环保机构，明确了环保机构职责：1、在分管领导负责下，认真贯彻执行国家、上级主管部门的有关环保方针、正常和法规，负责环保工作的管理、监察和测试等。2、负责组织制定环保长远规划和年度总结报告。3、监督检查执行“三废”治理情况。4、组织企业内部环境监测，掌握原始记录，建立环保设施运行台账，做好环保资料归、法规教育和宣传，提高员工的环保意识。根据调查，项目在运行过档和统计工作，按时向上级环保部门报告。5、对员工进行环保法律程中，按照环保制度的规定进行，加强了项目环保设施的管理。

### 六、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施工期已结束，未收到污染事故和扰民事件投诉，营运期“三废”污染物达标排放，未发生污染事故和扰民事件，未发现对周围环境造质量造成不利的影影响。

## 七、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青草煤矿洗选车间技术改造》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经过验收调查和监测，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的各项污染治理措施，未因违反环境保护法律、行政法规受到处罚，营运期“三废”污染物达标排放，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的要求，同意通过验收。

## 八、后续要求

（一）严格环保管理制度及专人负责制度，加强污染防治设施的日常巡查与维护

（二）认真落实各项事故应急处理措施，加强应急事故演练，避免污染事故的发生。

## 九、验收人员信息

《青草煤矿洗选车间技术改造》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专家组成员签字：

自贡市天宇实业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5日

附件：

### 青草煤矿洗选车间技术改造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名单

类别	姓名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签字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环评单位					
验收调查报告 编制单位					
验收监测报告 监测单位					
环保技术专家					

2020年10月25日